

证券简称：证通电子

证券代码：002197

公告编号：2012-024

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，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17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9,832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实际每10股派0.90元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年7月10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7月11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2年7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7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深圳市光明新区松白路甲子塘证通电子产业园9楼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许忠慈 曹钧

咨询电话：0755—26490118

传真电话：0755—26490099

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七月三日